

股票代號：2427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內含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

公司名稱：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150 巷 2 號 4 樓之 3

公司電話：(02)27225333

項 目	頁 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聲明書	3
肆、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伍、合併資產負債表	8
陸、合併綜合損益表	9
柒、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捌、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玖、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2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46
七、關係人交易	47~48
八、質押之資產	4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9
十二、其他	49~5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6~59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0
(三) 大陸投資資訊	61
(四) 主要股東資訊	62
十四、部門資訊	63~64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 此 聲 明

公司名稱：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 翔 中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收入認列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請詳附註五。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營業收入包括金融自動化服務機器之銷售、租賃及維護，系統整合業務之軟、硬體規劃、開發建置及維護等，以達成客戶金融系統整合、建置、開發及維護等各種功能及要求。由於合約樣態多樣且複雜度高，導致收入認列方式及時點之判斷益顯複雜，故本會計師認為收入認列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銷貨流程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評估其執行之有效性，並加強對年度新增前十大客戶之測試。
2. 分析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本年度主要營業收入之類型，並取得各類收入認列之政策及評估其合理性。
3. 抽核年度重大銷售合約內容，辨識合約條件以判斷認列收入之時點，並取得足夠之證明文件以確認其合理性。
4. 執行期末截止測試，包括抽核重大期後銷貨收入、退回及折讓之原因，以確認收入認列之歸屬期間之正確性。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為客戶提供完整的銷售、安裝與保固等專業整合技術服務。由於服務過程中可能因市場環境或依客戶需求變更而調整服務內容，因此，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將影響存貨評價，故本會計師認為存貨評價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取得及瞭解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存貨評價之假設及估計方法，並評估其合理性。
2. 取得存貨評價資料，並確認係依既定之方法進行評估。
3. 抽樣核對銷售合約及預計再投入成本之相關報價資料。
4. 檢視銷售合約及利潤分析表，並與實際結案之利潤表核對，以瞭解歷史估計之正確性。
5. 測試存貨庫齡系統資料之正確性，並評估庫齡較長存貨之未來價值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經本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就該轉投資及附註十三相關資訊所表示之意見，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其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69,920 仟元及 172,188 仟元，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5,543 仟元及 8,147 仟元。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一一〇年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之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書成



會計師：

許坤錫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74537 號
(80)台財證(一)第 51636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	109年12月31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	109年12月31日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424,762	9.27	\$423,766	9.63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350,000	7.64	\$380,000	8.6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	-	30,312	0.6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三)	710,000	15.50	610,000	13.8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	34,034	0.74	38,172	0.8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	513,784	11.22	586,143	13.33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二十)	509,754	11.13	409,242	9.30	2150	應付票據		1,220	0.03	1,016	0.0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5,788	0.13	441	0.01	2170	應付帳款		350,992	7.66	271,028	6.16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353,415	7.72	446,510	10.15	2200	其他應付款		182,952	3.99	170,044	3.87
1200	其他應收款		4,633	0.10	2,626	0.0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4,492	0.75	7,556	0.17
130X	存貨	六(六)	1,524,155	33.27	1,292,529	29.38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19,445	0.42	16,688	0.38
1410	預付款項		220,993	4.82	226,812	5.16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1,703	0.26	9,697	0.2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991	0.09	52,286	1.19	21XX	小 計		2,174,588	47.47	2,052,172	46.65
11XX	小 計		3,081,525	67.27	2,922,696	66.44	25XX	非流動負債					
15XX	非流動資產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五)	7,877	0.17	10,107	0.23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106,200	2.32	105,200	2.39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16,497	0.36	15,722	0.36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100,635	2.20	107,922	2.45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96,069	2.10	97,894	2.2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269,496	5.88	279,964	6.36	25XX	小 計		120,443	2.63	123,723	2.8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780,545	17.04	743,232	16.90	2XXX	負債合計		2,295,031	50.10	2,175,895	49.4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35,600	0.78	32,229	0.73	31XX	權益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4,474	0.10	4,895	0.1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31,760	0.69	29,908	0.68	3100	股本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	170,387	3.72	172,719	3.94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1,843,145	40.24	1,843,145	41.90
15XX	小 計		1,499,097	32.73	1,476,069	33.56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98,284	2.15	101,142	2.30
1XXX	資產總計		\$4,580,622	100.00	\$4,398,765	100.00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0,501	1.32	49,592	1.1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5,222	0.33	15,222	0.35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52,719	5.52	199,919	4.54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九)	13,008	0.28	11,167	0.25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合計		2,282,879	49.84	2,220,187	50.47
							36XX	非控制權益		2,712	0.06	2,683	0.06
							3XXX	權益總計		2,285,591	49.90	2,222,870	50.53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4,580,622	100.00	\$4,398,765	100.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 計 主 管：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0 年 度	%	109 年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	\$3,490,591	100.00	\$3,021,959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六(二十一)	(2,421,188)	(69.36)	(2,037,049)	(67.41)
5900	營業毛利		1,069,403	30.64	984,910	32.59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069,403	30.64	984,910	32.59
6000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586,043)	(16.79)	(573,165)	(18.97)
6200	管理費用		(149,427)	(4.28)	(139,050)	(4.60)
6300	研發費用		(182,233)	(5.22)	(158,764)	(5.2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	-	(836)	(0.03)
6000	小 計		(917,703)	(26.29)	(871,815)	(28.85)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51,700	4.35	113,095	3.7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3,963	0.11	4,048	0.13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36,717	1.05	24,887	0.8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4,141)	(0.12)	(1,820)	(0.06)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	(12,273)	(0.35)	(12,650)	(0.4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6,956	0.20	17,343	0.5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1,222	0.89	31,808	1.05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82,922	5.24	144,903	4.79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七)	(33,661)	(0.96)	(29,216)	(0.96)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149,261	4.28	\$115,687	3.83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49,261	4.28	\$115,687	3.8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029)	(0.14)	\$(7,637)	(0.25)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8,594)	(0.53)	(3,180)	(0.1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019	0.03	(327)	(0.0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006	0.03	1,527	0.05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71	0.03	249	0.0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766)	(0.23)	(7,679)	(0.25)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8,193)	(0.81)	\$(17,047)	(0.5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1,068	3.47	\$98,640	3.27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49,232	4.28	115,553	3.82
8620	非控制權益		29	-	134	0.01
	合 計		149,261	4.28	115,687	3.8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21,039	3.47	98,506	3.26
8720	非控制權益		29	-	134	0.01
	合 計		\$121,068	3.47	\$98,640	3.27
	每股盈餘(元)：	六(二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0.81		\$0.63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 計 主 管：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其他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843,145	\$101,117	\$38,906	\$15,222	\$166,033	\$(18,169)	\$49,819	\$(9,904)	\$2,186,169	\$2,549	\$2,188,718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687	-	(10,687)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4,510)	-	-	-	(64,510)	-	(64,510)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影響數	-	(846)	-	-	-	-	-	-	(846)	-	(846)
被投資公司資本公積變動數	-	871	-	-	-	-	-	-	871	-	871
109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	115,553	-	-	-	115,553	134	115,68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435)	(431)	(2,573)	(7,608)	(17,047)	-	(17,047)
被投資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	-	-	-	(34)	-	34	-	-	-	-
千元尾差	-	-	(1)	-	(1)	(1)	-	-	(3)	-	(3)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843,145	\$101,142	\$49,592	\$15,222	\$199,919	\$(18,601)	\$47,280	\$(17,512)	\$2,220,187	\$2,683	\$2,222,870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908	-	(10,908)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5,294)	-	-	-	(55,294)	-	(55,294)
出售長期投資相關資本公積轉收益	-	(4)	-	-	-	-	-	-	(4)	-	(4)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影響數	-	(2,660)	-	-	(197)	-	-	-	(2,857)	-	(2,857)
被投資公司資本公積變動數	-	(194)	-	-	-	-	-	-	(194)	-	(194)
110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	149,232	-	-	-	149,232	29	149,2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738)	963	(20,922)	(4,496)	(28,193)	-	(28,19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6,308)	-	26,308	-	-	-	-
被投資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	-	-	-	12	-	(12)	-	-	-	-
被投資公司特別盈餘公積變動數	-	-	-	-	-	-	-	-	-	-	-
千元尾差	-	-	1	-	1	-	-	-	2	-	2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1,843,145	\$98,284	\$60,501	\$15,222	\$252,719	\$(17,638)	\$52,654	\$(22,008)	\$2,282,879	\$2,712	\$2,285,59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 計 主 管：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182,922	\$144,903
合併總損益	182,922	144,90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6,693	47,360
攤銷費用	4,653	7,47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	8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淨損益	(1,000)	5,288
利息費用	12,273	12,650
利息收入	(3,963)	(4,048)
股利收入	(6,748)	(7,58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6,957)	(17,34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707)	(1,1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11,921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109)	(54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利益)	107	-
廉價購買利益	(78)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100,513)	5,247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5,347)	11,736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93,095	(17,773)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006)	(704)
存貨(增加)減少	(231,626)	65,174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4,234)	7,873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0,076	73,30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800	393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7,497	(43,053)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72,359)	(52,968)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05	2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79,964	(4,695)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5,434	367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2,230)	(2,14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006	527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836	3,494
收取之利息	3,963	4,048
收取之股利	14,358	15,198
支付利息	(11,892)	(12,613)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8,578)	(1,54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6,535	251,66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0)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93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4,137	8,512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0,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420	30,547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3)	(1,845)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646)	(7,22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10	1,11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299	2,920
取得無形資產	(4,231)	(3,942)
長期應收租賃款增加	(2,032)	(29,116)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065	1,73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3,384)	(57,30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460,000	5,400,000
短期借款減少	(3,490,000)	(5,660,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3,070,000	3,16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970,000)	(3,01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6,683)	(4,336)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0,418)	(22,021)
發放現金股利	(55,295)	(64,51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396)	(200,86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41	(11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996	(6,61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3,766	430,38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4,762	\$423,766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六十五年十二月九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從事於有關金融自動化服務機器之銷售、租賃及維護，系統整合業務之軟、硬體規劃、開發建置及維護等相關業務。本公司股票於八十九年九月十一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民國111年3月21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1月1日

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3)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4)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表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 (1)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公司及子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來自對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表，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及子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12.31	109.12.31	備註
本公司	MERCURIES DATA SYSTEMS INTERNATIONAL LTD. (MDSI)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
本公司	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經營管理顧問、電腦設備安裝	72.80%	72.80%	-
本公司	三商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處理服務業	100.00%	100.00%	-
MERCURIES DATA SYSTEMS INTERNATIONAL LTD. (MDSI)	香港天元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
香港天元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三商電腦軟件開發有限公司	電腦軟件、信息軟件開發、製作、銷售、自產產品經營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100.00%	100.00%	-

3.未列入本期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重大限制：無。

6.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表係以該個體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予以換算為新台幣（即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報表之表達貨幣）。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下（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以攤銷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

A.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B.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票據及帳款，因折現之金額影響不大，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 1.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 2.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4.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2.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 2.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3.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投資工具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 1.來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2.移轉收取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3.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控制。

(十三) 存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採永續盤存制。存貨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存貨續後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採個別項目為基礎。存貨若有瑕疵、損壞或陳廢等，致其價值顯著減低者，則以淨變現價值為評價基礎。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消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及子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於處分相關資產時將被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則將該利益或損失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如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降低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因公司間交易產生的餘額與交易，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均已消除。當有合併個體與關聯企業發生交易時，未實現損益於合併時按其所佔比例消除。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主要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物為50~56年外，其餘設備為3~6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 1.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2.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及子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金誘因；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3)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攤銷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 3.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七) 無形資產

- 1.特許權係因本公司營業受讓而取得，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特許權為有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0年攤銷。
- 2.特許權以外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授權使用年限或3~5年。

(十八)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九) 借款

- 1.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 2.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二十) 負債準備

- 1.本公司及子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 2.認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廿一) 員工福利

1.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於支付固定提撥金額至一獨立且公開管理之退休基金帳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劃

A.確定福利計劃係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計劃。確定福利計劃通常確定員工於退休時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視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例如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確定福利計劃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2.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廿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及子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為準。
-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廿三)收入

1.商品銷售

- (1)本公司及子公司銷售金融自動化服務機器設備及零組件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交付予客戶時認列。交付係客戶已依據交易條件接受產品，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本公司及子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之時點。
- (2)銷貨收入以合約價格並考量銷貨退回或折讓後認列，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係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若對銷售之產品提供延長保固，本公司及子公司將依據所銷售商品及延長保固辨認為一項履約義務，並依據所銷售商品及延長保固之相對單獨售價分攤交易價款，分攤至保固之價款應遞延至以後認列。
- (3)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主係控制移轉日後 60 至 90 天到期，與市場實務一致，故判斷合約中並未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 (4)應收帳款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系統整合與維護收入

- (1)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系統整合業務之軟、硬體規劃、開發建置及維護等相關業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之成本數占估計總成本數為基礎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 (2)部分客戶合約中包含設備銷售及安裝服務。本公司提供之安裝服務重大客製化及修改設備，故設備及安裝不可區分，辨認為一個某一時間點滿足之履約義務。
- (3)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列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應於損益。

(廿四)每股盈餘

合併財務報表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財務報表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財務報表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及給與員工之股票選擇權。

(廿五)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同時符合下列特性之企業組成單位：

- 1.從事可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
- 2.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
- 3.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依歷史經驗、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以下說明：

(一)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1.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或勞務移轉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相關退貨及負債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存貨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996	\$883
銀行存款	423,766	422,883
合計	<u>\$424,762</u>	<u>\$423,766</u>

1.本公司及子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1.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0,000
評價調整	-	312
合計	<u>\$-</u>	<u>\$30,312</u>
非流動項目：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公司股票	\$100,000	\$100,000
評價調整	6,200	5,200
合計	<u>\$106,200</u>	<u>\$105,200</u>

2.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1,000仟元及(5,288)仟元。

3.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股票	\$47,922	\$62,922
評價調整	52,713	45,000
合計	<u>\$100,635</u>	<u>\$107,922</u>

1.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上述公司股票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34,034</u>	<u>\$38,172</u>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應收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336,681	\$431,303
應收分期帳款	1,252	2,505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7)	(44)
應收租賃款	22,500	19,493
減：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2,431)	(2,167)
減：備抵損失	(4,580)	(4,580)
	<u>\$353,415</u>	<u>\$446,510</u>

1.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30天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360天	逾期 360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0%	0%	20.30%	
帳面價值總額	\$295,564	\$4,882	\$13,678	\$-	\$-	\$22,557	\$336,681
備抵損失	-	-	-	-	-	(4,580)	(4,580)
攤銷後成本	<u>\$295,564</u>	<u>\$4,882</u>	<u>\$13,678</u>	<u>\$-</u>	<u>\$-</u>	<u>\$17,977</u>	<u>\$332,101</u>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30天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360天	逾期 360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0%	0%	20.30%	
帳面價值總額	\$361,429	\$1,963	\$44,719	\$635	\$-	\$22,557	\$431,303
備抵損失	-	-	-	-	-	(4,580)	(4,580)
攤銷後成本	<u>\$361,429</u>	<u>\$1,963</u>	<u>\$44,719</u>	<u>\$635</u>	<u>\$-</u>	<u>\$17,977</u>	<u>\$426,723</u>

2.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如下：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期初餘額	\$4,580	\$5,087
減損損失提列	-	836
減損損失除列	-	(1,343)
期末餘額	<u>\$4,580</u>	<u>\$4,580</u>

3.本公司及子公司以融資租賃出租自動存提款機、補摺機及電腦相關設備，依據租賃契約之條款，該資產之所有權將於租賃期間屆滿後歸屬予承租人，預期所有之租賃款項將依約定按時收取。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租賃款總額及應收租賃款淨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租賃款總額	未賺得融資收益	應收租賃款淨額
<u>流動</u>				
不超過 1 年		\$22,500	\$(2,431)	\$20,069
<u>非流動</u>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54,685	(4,224)	50,461
		<u>\$77,185</u>	<u>\$(6,655)</u>	<u>\$70,530</u>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租賃款總額	未賺得融資收益	應收租賃款淨額
<u>流動</u>				
不超過 1 年		\$19,493	\$(2,167)	\$17,326
<u>非流動</u>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52,653	(3,869)	48,784
		<u>\$72,146</u>	<u>\$(6,036)</u>	<u>\$66,110</u>

4.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六)存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1,562,936	\$1,331,310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8,781)	(38,781)
合 計		<u>\$1,524,155</u>	<u>\$1,292,529</u>
當期認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2,421,188	\$2,039,174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	(2,125)
		<u>\$2,421,188</u>	<u>\$2,037,049</u>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9年度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主係因去化部分已提列備抵跌價之存貨，故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年	109年
1月1日	\$279,964	\$276,362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3	1,845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4)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6,956	17,34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分派	(7,610)	(7,610)
資本公積變動	(2,858)	25
其他權益變動	(7,057)	(7,640)
未分配盈餘變動	(187)	(34)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變動	289	(327)
12月31日	\$269,496	\$279,964

1.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97,434	\$104,162
果核數位(股)公司	169,920	172,188
南京鼎商數位科技有限公司	2,142	3,614
	\$269,496	\$279,964

2.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認列權益之份額，民國110年及109年度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係依被投資關聯企業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所認列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2,901	\$9,670
果核數位(股)公司	5,543	8,147
南京鼎商數位科技有限公司	(1,488)	(474)
	\$6,956	\$17,343

3.本公司及子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台北市	0.24%	0.25%	綜合持股比例超過 20%	權益法
果核數位(股)公司	台北市	28.92%	28.92%	持有 20%以上表決權	權益法

4.本公司及子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110,650,042	\$156,835,747
非流動資產	1,289,917,356	1,182,001,493
流動負債	(6,684,656)	(6,784,116)
非流動負債	(1,352,444,352)	(1,289,941,335)
淨資產總額	\$41,438,390	\$42,111,789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97,434	\$104,162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97,434	\$104,162

	果核數位(股)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234,126	\$276,621
非流動資產	256,329	236,180
流動負債	(160,935)	(189,545)
非流動負債	(31,175)	(17,070)
淨資產總額	\$298,345	\$306,186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86,287	\$88,555
商譽	83,633	83,633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169,920	\$172,188

綜合損益表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收入	\$143,138,547	\$157,231,964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1,090,798	\$1,444,538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2,764,825)	(2,967,4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74,027)	\$(1,522,863)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果核數位(股)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收入	\$721,705	\$653,035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19,165	\$28,168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694)	(2,3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471	\$25,862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7,610	\$7,610

- 5.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投資之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於民國101年12月18日上市，自上市日起即有公開市場價格，其公允價值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分別為57,998仟元及53,345仟元。
- 6.被投資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於民國110年5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本公司及子公司持股比例變更為0.24%。
- 7.被投資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於民國109年7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1月認購244仟股，增加投資1,845仟元，增資後本公司及子公司持股比例為0.25%。
- 8.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三商美邦人壽(股)公司之持股比例雖未達20%，但因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企業合併計算之綜合持股比例超過20%且具有重大影響力，故仍採權益法評價。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 他	合 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341,784	\$464,890	\$30,090	\$39,472	\$96,432	\$972,66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18,762)	(25,184)	(19,534)	(65,956)	(229,436)
	<u>\$341,784</u>	<u>\$346,128</u>	<u>\$4,906</u>	<u>\$19,938</u>	<u>\$30,476</u>	<u>\$743,232</u>
110年1月至12月						
1月1日	\$341,784	\$346,128	\$4,906	\$19,938	\$30,476	\$743,232
增添	19,398	13,507	4,078	2,515	37,148	76,646
處分	-	-	-	(182)	(1,021)	(1,203)
重分類	-	(2,621)	-	-	-	(2,621)
折舊費用	-	(12,472)	(2,213)	(5,631)	(16,106)	(36,422)
淨兌換差額	-	893	-	12	8	913
12月31日	<u>\$361,182</u>	<u>\$345,435</u>	<u>\$6,771</u>	<u>\$16,652</u>	<u>\$50,505</u>	<u>\$780,545</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361,182	\$476,775	\$34,169	\$39,348	\$120,885	\$1,032,35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31,340)	(27,398)	(22,696)	(70,380)	(251,814)
	<u>\$361,182</u>	<u>\$345,435</u>	<u>\$6,771</u>	<u>\$16,652</u>	<u>\$50,505</u>	<u>\$780,545</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 他	合 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341,784	\$464,351	\$27,374	\$38,737	\$95,807	\$968,053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06,537)	(23,486)	(14,349)	(53,004)	(197,376)
	<u>\$341,784</u>	<u>\$357,814</u>	<u>\$3,888</u>	<u>\$24,388</u>	<u>\$42,803</u>	<u>\$770,677</u>
109年1月至12月						
1月1日	\$341,784	\$357,814	\$3,888	\$24,388	\$42,803	\$770,677
增添	-	82	527	1,043	5,569	7,221
處分	-	-	-	(8)	-	(8)
重分類	-	-	2,560	-	-	2,560
折舊費用	-	(12,126)	(2,069)	(5,487)	(17,898)	(37,580)
淨兌換差額	-	358	-	2	2	362
12月31日	<u>\$341,784</u>	<u>\$346,128</u>	<u>\$4,906</u>	<u>\$19,938</u>	<u>\$30,476</u>	<u>\$743,232</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341,784	\$464,890	\$30,090	\$39,472	\$96,432	\$972,66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18,762)	(25,184)	(19,534)	(65,956)	(229,436)
	<u>\$341,784</u>	<u>\$346,128</u>	<u>\$4,906</u>	<u>\$19,938</u>	<u>\$30,476</u>	<u>\$743,232</u>

1.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

2.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尚無減損之情形。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公司及子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房屋、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2到5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多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帳面價值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27,554	\$21,053
運輸設備	6,802	6,881
租賃資產	1,244	4,295
合計	\$35,600	\$32,229

折舊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房屋及建築	\$14,742	\$15,165
運輸設備	4,059	4,388
租賃資產	1,470	2,148
合計	\$20,271	\$21,701

3.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25,836仟元及24,292仟元。

4.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租賃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流動	\$20,014	\$569	\$19,445
非流動	16,624	127	16,497
合計	\$36,638	\$696	\$35,942

	109年12月31日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流動	\$17,249	\$561	\$16,688
非流動	15,868	146	15,722
合計	\$33,117	\$707	\$32,410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分別為9,222仟元及6,430仟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20,418仟元及22,021仟元。

(十)無形資產

	特 許 權	電腦軟體	合 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21,331	\$21,33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436)	(16,436)
	\$-	\$4,895	\$4,895
110年1月至12月			
1月1日	\$-	\$4,895	\$4,895
增添－源自單獨	-	4,231	4,231
攤銷費用	-	(4,653)	(4,653)
淨兌換差額	-	1	1
12月31日	\$-	\$4,474	\$4,474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15,395	\$15,39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0,921)	(10,921)
	\$-	\$4,474	\$4,474

	特 許 權	電腦軟體	合 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40,000	\$17,387	\$57,387
累計折舊及減損	(37,667)	(11,294)	(48,961)
	<u>\$2,333</u>	<u>\$6,093</u>	<u>\$8,426</u>
<u>109年1月至12月</u>			
1月1日	\$2,333	\$6,093	\$8,426
增添－源自單獨	-	3,942	3,942
攤銷費用	(2,333)	(5,140)	(7,473)
12月31日	<u>\$-</u>	<u>\$4,895</u>	<u>\$4,895</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21,331	\$21,33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436)	(16,436)
	<u>\$-</u>	<u>\$4,895</u>	<u>\$4,895</u>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之無形資產尚無減損之情形。

(十一)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119,926	\$123,225
長期應收租賃款	54,685	52,653
減：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4,224)	(3,869)
其他	-	710
合 計	<u>\$170,387</u>	<u>\$172,719</u>

(十二)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350,000</u>	<u>\$380,000</u>
原始借款內容		
原幣(仟元)	NTD350,000	NTD380,000
利率區間	1.00%~1.20%	1.00%~1.01%
到期日	111 年 3 月中到期	110 年 3 月中到期

(十三) 應付短期票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710,000	\$610,000
利率區間	0.908%~0.928%	0.950%~0.968%

(十四) 退休金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本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2%提撥員工退休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以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05,875)	\$(203,33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26,197	128,51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79,678)	\$(74,818)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0年度			
1月1日餘額	\$(203,337)	\$128,519	\$(74,818)
當期服務成本	(3,785)	-	(3,785)
利息(費用)收入	(706)	449	(257)
	\$(207,828)	\$128,968	\$(78,86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725	1,725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7,851)	-	(7,851)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5,139	-	5,139
經驗調整	(4,043)	-	(4,043)
	\$(214,583)	\$130,693	\$(83,890)
提撥退休基金	-	4,212	4,212
支付退休金	8,708	(8,708)	-
12月31日餘額	\$(205,875)	\$126,197	\$(79,678)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9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186,928)	\$121,714	\$(65,214)
當期服務成本	(4,148)	-	(4,148)
利息(費用)收入	(1,483)	973	(510)
	<u>\$(192,559)</u>	<u>\$122,687</u>	<u>\$(69,87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620	3,620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1,076)	-	(1,076)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5,378)	-	(5,378)
經驗調整	(4,803)	-	(4,803)
	<u>\$(203,816)</u>	<u>\$126,307</u>	<u>\$(77,509)</u>
提撥退休基金	-	2,691	2,691
支付退休金	479	(479)	-
12 月 31 日餘額	<u>\$(203,337)</u>	<u>\$128,519</u>	<u>\$(74,818)</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0年	109年
折現率	0.750%	0.3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0%	2.0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據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之百分之百估計。

6.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 0.25%	減少 0.25%	增加 0.25%	減少 0.25%
110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3,217	\$(3,381)	\$(3,244)	\$3,105
109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3,048	\$(3,145)	\$(2,997)	\$2,91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7.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700仟元。

8. 預期福利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一年內	\$9,547
一年至五年	49,645
五年至十年	66,830
十年以上	121,097
	<u>\$247,119</u>

9.(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110年及109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6,126仟元及24,896仟元。

(3)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係依據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辦法，依當地雇員工資提撥養老保險金。該等公司除年度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十五) 負債準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有待法律程序決定之長期負債	\$7,877	\$10,107

有待法律程序決定之長期負債準備主係本公司管理階層因與業主工程逾期認定等之爭議，對於未來可能發生之法律訴訟案件先行提列之或有損失。

(十六) 股本

1.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皆為2,90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皆為1,843,145仟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普通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七) 資本公積

1.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期貨局規定，以資本公積撥充者，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10%。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2.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72,211	\$72,211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26,073	28,931
合 計	\$98,284	\$101,142

(十八) 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之方法，將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的部份，發給新股或現金。

2.特別盈餘公積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IFRSs時，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3.盈餘分配

(1)依本公司章程第24條規定，公司盈餘分配方式如下：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或保留之。

(2)本公司股利政策：本公司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分配比例，將考量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及獲利狀況調整發放，以求公司永續、穩健之經營發展，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之50%為原則。

(3)本公司於民國110年7月29日及民國109年6月16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09年度及108年度盈餘指撥分派案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盈餘分配	\$55,294	\$0.30	\$64,510	\$0.35

(4)本公司民國111年3月21日董事會擬議110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盈餘分派案	每股股利(元)
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盈餘分配	\$64,510	\$0.35

(5)本公司民國109年度盈餘分配議案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其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廿六)。

(十九)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其他	總計
110年1月1日	\$(18,601)	\$47,280	\$(17,512)	\$11,167
—集團	1,171	3,034	-	4,205
—關聯企業	(208)	2,340	(4,496)	(2,364)
110年12月31日	\$(17,638)	\$52,654	\$(22,008)	\$13,008
109年1月1日	\$(18,169)	\$49,819	\$(9,904)	\$21,746
—集團	249	(3,180)	-	(2,931)
—關聯企業	(681)	641	(7,608)	(7,648)
109年12月31日	\$(18,601)	\$47,280	\$(17,512)	\$11,167

(廿十) 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收入	\$2,021,375	\$1,978,428
勞務收入	1,469,216	1,043,531
合計	\$3,490,591	\$3,021,959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之細分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112,265	\$2,061,902
隨時間逐步認列	1,378,326	960,057
合計	\$3,490,591	\$3,021,959

(2)合約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合約資產	\$509,754	\$409,242
減：備抵損失	-	-
合計	\$509,754	\$409,242
合約負債	\$513,784	\$586,143

商品或勞務已移轉控制予客戶惟仍未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者，認列合約資產；已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尚須承擔續後提供商品或勞務之義務者，則認列合約負債，並於續後滿足履約義務時轉列收入。

(廿一)營業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成本	\$1,662,131	\$1,583,140
勞務成本	759,057	453,909
合計	\$2,421,188	\$2,037,049

(廿二)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股利收入	\$6,748	\$7,588
租金收入	336	356
什項收入	29,633	16,943
合計	\$36,717	\$24,887

(廿三)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5,350)	\$3,42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淨利益(損失)	1,000	(5,28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707	1,102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109	547
其他利益(損失)	(607)	(1,608)
合計	\$(4,141)	\$(1,820)

(廿四)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11,964	\$12,268
租賃負債	309	382
財務成本	\$12,273	\$12,650

(廿五)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716,665	\$670,167
旅費	29,415	30,168
營業租賃租金	12,785	10,516
折舊、攤銷及減損費用	61,346	54,833
研發費	32,046	26,774
交際費用	7,895	11,484
其他費用	57,551	67,873
合計	\$917,703	\$871,815

(廿六)員工福利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4,453	\$613,357	\$617,810	\$2,505	\$567,763	\$570,268
勞健保費用	-	56,601	56,601	-	50,865	50,865
退休金費用	-	30,167	30,167	-	29,554	29,554
董事酬金	-	4,470	4,470	-	3,690	3,690
其他用人費用	3,662	12,070	15,732	1,641	18,295	19,936
合計	\$8,115	\$716,665	\$724,780	\$4,146	\$670,167	\$674,313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員工平均人數分別為787人及773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3人。

-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如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時，應以當年度獲利，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分派員工酬勞不低於3%，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2%。
- 2.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1,600仟元及6,310仟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960仟元及2,930仟元，均以現金分配之，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110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9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 3.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七)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產生之所得稅	\$34,494	\$7,57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3	-
當期所得稅總額	\$34,507	\$7,57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846)	21,645
遞延所得稅總額	(846)	21,645
所得稅費用(利益)	\$33,661	\$29,216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1,006	\$1,527

3.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36,579	\$28,954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2,072)	(21,383)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846)	21,645
所得稅費用	\$33,661	\$29,216

4.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0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其他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	\$6,611	\$-	\$-	\$-	\$6,611
淨退休金成本及精算損失 之認列	15,271	(147)	1,006	-	16,130
未實現兌換損(益)之認列	230	750	-	-	980
其他	7,796	243	-	-	8,039
合計	\$29,908	\$846	\$1,006	\$-	\$31,760

	109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其他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損失之認列	\$749	\$(749)	\$-	\$-	\$-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	7,036	(425)	-	-	6,611
淨退休金成本及精算損失 之認列	13,446	298	1,527	-	15,271
未實現兌換損(益)之認列	121	109	-	-	230
虧損扣抵之認列	18,266	(18,266)	-	-	-
其他	10,408	(2,612)	-	-	7,796
小計	\$50,026	\$(21,645)	\$1,527	\$-	\$29,908

5.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年度如下：

	核定年度
(1) 本公司	108
(2) 子公司-華合科技	108
(3) 子公司-三商資訊	109

(廿八) 每股盈餘

	110 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49,232	184,315	\$0.81
	109 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15,553	184,315	\$0.63

1. 員工酬勞若有可能發放股票者，於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以該潛在普通股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平價值，作為完全稀釋每股盈餘之判斷基礎。於正式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如員工酬勞採發放股票方式經正式決議確定股數時，即列入決議年度基本每股盈餘計算。

2. 本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度之員工酬勞係屬潛在普通股，惟經測試無稀釋作用，故不予計算完全稀釋每股盈餘。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及子公司關係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關聯企業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三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三商福寶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三商美邦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南港國際二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財團法人臺灣名人賽高爾夫運動振興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刑事偵防協會	該社團法人副理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警察之友總會保安警察第三總隊警友會	該社團法人主任委員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商品及勞務之銷售

	110年度	109年度
商品及勞務之銷售：		
一 關聯企業	\$34,803	\$30,078

上開銷售係按一般交易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收款期間約為1~2月。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一 關聯企業	\$11,913	\$6,993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商品之款項，於銷售日後兩個月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付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3. 財產交易

(1)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度取得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之普通股244仟股，取得價款為1,845仟元。

4. 營業費用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費用：		
一 關聯企業	\$4,207	\$9,255
一 其他關係人	2,260	1,960
總計	\$6,467	\$11,215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57,965	\$52,724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245	\$49,742	作為銷貨履約之擔保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710	作為銷貨履約之擔保
合 計	\$2,245	\$50,45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本公司與鴻緯有限公司(下稱鴻緯公司)因「高雄市民政局各區監視系統租賃」採購案產生爭議，該公司起訴主張本公司應給付合約工程款及工程追加款共39,823仟元；本公司則反訴就鴻緯公司所主張未依約給付工程款部分有所爭執，對其主張債務不履行之損害賠償，並主張抵銷。案經一審法院於民國（以下同）98年10月28日判決本公司部份敗訴，應給付鴻緯公司2,230仟元；本公司上訴並經台灣高等法院於99年7月20日判決駁回本公司上訴，並應再給付鴻緯公司6,043仟元(內含本公司於98年12月31日保固期滿應退還之保固保證金)；嗣後本案經最高法院於99年12月24日判決全案廢棄，發回台灣高等法院（更一審），經更一審法院於101年7月4日判決駁回本公司上訴，除一審判決應給付鴻緯公司2,230仟元外，本公司應再給付鴻緯公司17,100仟元。又本案經再次上訴最高法院認為更一審判決遲延完工係不可歸責於鴻緯公司顯有疑義，並未詳予調查，故已於102年6月6日將原審判決廢棄並發回高等法院更審。該案經更二審法院於108年06月18日判決，除一審判決本公司應給付鴻緯2,230仟元外，本公司應再給付鴻緯8,362仟元，雙方均已於上訴期間內提出上訴。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0月15日收到最高法院判決，駁回兩造上訴，故判決確定。

(二)承諾事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向金融機構借款而開立之本票	\$4,581,116	\$2,953,116
購買商品而開立之遠期信用狀	\$98,254	\$87,460
金融機構為本公司開立之履約保證函	\$484,036	\$496,97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

(二)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24,762	\$424,762	\$423,766	\$423,7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0,312	30,31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4,034	34,034	38,172	38,172
合約資產－流動	509,754	509,754	409,242	409,242
應收票據	5,788	5,788	441	44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353,415	353,415	446,510	446,510
其他應收款	4,633	4,633	2,626	2,626
其他金融資產	172,633	172,633	226,474	226,47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200	106,200	105,200	105,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635	100,635	107,922	107,92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69,496	230,060	279,964	229,147
合計	\$1,981,350	\$1,941,914	\$2,070,629	\$2,019,812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50,000	\$350,000	\$380,000	\$380,000
應付短期票券	710,000	710,000	610,000	610,000
應付票據	1,220	1,220	1,016	1,016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50,992	350,992	271,028	271,028
其他應付款	182,952	182,952	170,044	170,044
其他金融負債	25,009	25,009	29,548	29,548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內)	35,942	35,942	32,410	32,410
合計	\$1,656,115	\$1,656,115	\$1,494,046	\$1,494,046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由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管理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依照董事會核准之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政策執行，並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本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規避匯率風險之影響。內部稽核人員每季針對政策之遵循與各類暴險額度進行覆核。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風險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並使用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相關風險。

A.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部份係以外幣為之，故有部份自然避險之效果；本公司及子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外幣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主要為美金、日幣及歐元），並對該部位進行風險管理；規避匯率風險工具之選擇，係以避險成本與避險期間為考量，目前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應付日幣進貨款為主要規避匯率風險之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327	27.68	\$64,404	1%	\$644	\$-
日幣	538,268	0.24	129,346	1%	1,293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80	27.68	\$16,063	1%	\$161	\$-
日幣	390,811	0.24	93,912	1%	939	-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503	28.10	\$154,628	1%	\$1,546	\$-
日幣	270,824	0.27	73,799	1%	738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97	28.10	\$13,962	1%	\$140	\$-
日幣	45,924	0.27	12,514	1%	125	-

B.價格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及子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0年及109年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062仟元及1,355仟元；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1,006仟元及1,079仟元。

C.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之借款。

b.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若借款利率增加0.25%，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10年及109年度之稅後淨利分別減少2,120仟元及1,980仟元。

(2)信用風險

A.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所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信用交易管理辦法，評估各別客戶之信用風險。考慮其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收貨款，以降低某些客戶之信用風險。

b.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管理部門衡量並監控。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B.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C.本公司及子公司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並參考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合約資產及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

(3)流動性風險

A.本公司及子公司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下表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內	109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內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350,000	\$380,000
商業本票	710,000	610,000
應付票據	1,220	1,016
應付帳款	350,992	271,028
其他應付款	182,952	170,044
租賃負債－流動	19,445	16,688
	一年以上	一年以上
租賃負債－非流動	\$16,497	\$15,722

(三)公允價值估計

1.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200	\$-	\$-	\$106,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00,635	100,635
合計	\$106,200	\$-	\$100,635	\$206,835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5,512	\$-	\$-	\$135,5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07,922	107,922
合計	\$135,512	\$-	\$107,922	\$243,434

2.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1)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2)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3)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市場法分析。

6.遠期外匯合約取得之公允價值估計均屬於第二等級。

7.下表列示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權益證券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	\$107,922	\$111,102
本期購買	15,000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7,713	(3,180)
本期處分	(30,000)	-
12月31日	\$100,635	\$107,922

8.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本公司及子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100,635	市場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1%，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數分別為924仟元及(924)仟元。

(四)新冠肺炎疫情之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新冠肺炎疫情對本公司繼續經營能力、資產減損及籌資風險等尚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 2)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 金額 (註 3)	期末餘額 (註 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 4)	業務往來 金額 (註 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 6)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註 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 7)
													名稱	價值		
0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0,000	\$-	\$-	1.75%	2	\$-	營運週轉	\$-	-	-	\$228,288	\$913,152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 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 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為 1 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為 2。

註 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 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 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融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 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1 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2 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註4)	期末背書保 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 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 財報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 司對子 公司背 書保證 (註7)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7)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7)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本公司	三商電腦(股) 公司(註8)	(1)	456,576	8,000	8,000	8,000	-	0.35%	1,141,440	N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1)本公司累計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2)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計入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註8：本公司因進出口貨物需要辦理關稅背書保證，由本公司背書保證經銀行出具保證函予海關方式辦理。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三商電腦	股票(特別股)-台新金控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106,200	0.40%	106,200	-
三商電腦	股票-翔威國際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1,072	12,826	10.00%	12,826	-
三商電腦	股票-悠遊卡投資控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2,299	69,016	2.21%	69,016	-
三商電腦	股票-維嘉科技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600	-	3.33%	-	-
三商電腦	股票-泰豐國際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490	4,900	19.69%	4,900	-
三商電腦	股票-璞石晶華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	13,893	4.90%	13,893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會計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及未實現損益：無此情形。

11.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此情形。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 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 2(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三商電腦(股)公司	Mercuries Data Systems International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	\$738,652	\$738,652	-	100.00%	\$213,026	\$(20,931)	\$(20,931)	子公司
三商電腦(股)公司	華合科技	台北市	經營管理顧問、電腦設備安裝	114,435	114,435	146	72.80%	7,259	107	78	子公司
三商電腦(股)公司	三商資訊	台北市	資訊軟體、處理服務業	3,000	3,000	300	100.00%	1,290	(135)	(135)	子公司
三商電腦(股)公司	三商美邦人壽	台北市	經營人身保險業務	59,736	59,737	6,277	0.24%	97,434	1,090,798	2,901	重大影響力
三商電腦(股)公司	果核數位	台北市	資訊軟體服務	150,000	150,000	6,864	28.92%	169,920	19,165	5,543	重大影響力
Mercuries Data Systems International LTD.	香港天元資訊	香港	投資控股	715,423	715,423	-	100.00%	213,835	(20,931)	(20,931)	子公司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三)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 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南京三商電腦 軟件開發有限 公司	電腦軟件、信息軟件開發、製 作、銷售、自產產品經營及相 關技術諮詢服務	US2,100 萬元	(2)	668,244	-	-	668,244	(20,933)	100.00%	(20,933) (2)B	210,257	-
南京鼎商數位 科技有限公司	軟件開發、電子技術研發、技 術轉讓服務、通訊、網路、機 電、交通等工程設計及施工	RMB400 萬元	(3)	-	-	-	-	(3,542)	42.00%	(1,488) (2)B	2,142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3)
\$701,719 (註 4)	(1) 北京三商電腦信息系統設備有限公司以美金 1,000,000 投資 (註 4) (2) 南京三商電腦軟件開發有限公司以美金 19,818,822 投資	\$1,369,727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自行結算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 4：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已清算完結且註銷登記，但尚未向經濟部投審會申請註銷投資額度之北京三商電腦信息系統設備有限公司，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美金 1,000,000 元，已於民國 90 年 2 月 5 日清算完畢。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98,504,890	53.44%

註一：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二：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營業務為金融事業及系統整合事業，董事會及經營團隊係評估各營運部門經營績效以訂定其經營策略及分配資源。

(二)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依據營業淨損益評估各營運部門之績效。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110年度			
	金融事業部	系統整合事業部	調整及沖銷	合計
外部收入	\$1,261,864	\$2,228,727	\$-	\$3,490,591
部門收入	\$1,261,864	\$2,228,727	\$-	\$3,490,591
部門損益	\$234,166	\$(82,466)	\$-	\$151,700
部門資產	\$-	\$-	\$-	\$-

	民國109年度			
	金融事業部	系統整合事業部	調整及沖銷	合計
外部收入	\$1,133,322	\$1,888,637	\$-	\$3,021,959
部門收入	\$1,133,322	\$1,888,637	\$-	\$3,021,959
部門損益	\$196,095	\$(83,000)	\$-	\$113,095
部門資產	\$-	\$-	\$-	\$-

(四)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各營運部門營業淨損益，與損益表內之收入及費用等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提供營運決策者總資產金額及總負債金額進行經營決策；且因提供予營運決策者進行部門經營決策之報表與部門損益表兩者並無差異，故無需予以調節。

(五)重要客戶資訊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收入占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佔營業收入 比例	金 額	佔營業收入 比例
客戶A	\$-	(註)	\$381,450	12.62
	\$-	-	\$381,450	12.62

註：各客戶之收入占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未達10%以上。